

集中中国 古代圆梦解梦之精华

趣 谈



解 梦

吴元宗 编著 / 珠海出版社



解读中国传统文化

解梦趣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解梦趣谈 / 吴元宗编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4.10

ISBN 7-80689-409-8

I .解... II .吴... III .梦—精神分析

IV .B84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98142 号

解梦趣谈

© 吴元宗编著

责任编辑：冯建华 徐菁菁

装帧设计：冯建华

出版发行：珠海出版社

社 址：珠海市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三层

电 话：(0756)2639330 邮政编码：519001

印 刷：珠海市新金业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网 址：www.zhcbs.net

E - m a i l：zhcbs@zhcbs.net

开 本：787 × 1092mm 1/16

印 张：8 字数：100 千字

版 次：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8001-11000 册

ISBN7-80689-409-8/B · 19

定 价：1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在人们所接触和经历的各种精神现象中，没有任何东西像梦这样纠缠着人们的头脑，因而在中国古代社会，释梦便成为一种很特殊的社会现象和社会文化。

中华民族是一个古老而又颇爱梦想的民族，在浩如烟海的古代典籍中，我们可以找到无数关于梦的记载，其中有许多关于梦的故事和传说，如皇帝梦龙，宦官梦棺，文人梦笔，百姓梦见七情六欲和柴米油盐等。古人认为，梦和现实有某种内在的联系，或者说，梦对现实有其预示的作用。为了揭示这种联系，解释这种神秘的预示，便出现了占梦术。占梦，后人又演绎为圆梦、解梦，形成了中国独有的“梦文化”。

占梦之所以能在中国民俗文化中占有一席之地，是与古人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对自然的认知能力有限分不开的。古人认为，梦是自我与神灵沟通的中介，梦被相当多的人理解为预示吉凶祸福的征兆。虽然有先哲们的不断提示，但终因科学技术的局限，还是有许多人将梦理解为神鬼的活动，是神鬼在人睡眠时与人沟通，传达天意，指点迷津，因而，占梦作为揣摩天意的活动，其意义自然重大，而且不能对占梦

解梦趣谈

术有任何亵渎和对抗。

远古时代，人们对梦的神性是坚信不移的，不仅仅是梦，他们认为世间的一切都是神的旨意，是上帝安排着世间的生老病死、富贵贫贱。因此，将梦作为传递神的信息渠道，在先民中大有市场。

随着人类认识能力的提高，人们（包括统治国家的君王）对梦也不再那么迷信。汉代以后，不再专设占梦的官职，五代以后，不仅没有占梦的名家，甚至江湖术士也不多见了。元朝时期，占梦作为职业已经不存在，只是流传于民间。

现代科学已经证明，梦是人在睡眠过程中部分思维细胞活动的结果，与人们日积月累的生活经验、心理需求有十分密切的关系，所以，人们常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而古人也早就知道“南人不梦马，北人不梦船”的道理。

本书的宗旨绝不是对占梦迷信的欣赏，更不是宣扬愚昧和无知，我们试图通过《解梦趣谈》，帮助读者了解古人对梦的种种认识，以及占梦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局限性，以科学的态度认识梦，打破占梦的神秘色彩，弘扬科学，反对迷信，树立正确的解梦观。

元 宗

2004年于珠海

目 录

第一章 占梦概述

第一节 什么是梦	7
一、中国古代对梦的解释.....	7
二、西方人对梦的解释.....	9
三、科学对梦的解释.....	9
第二节 中国古代占梦迷信面面观	10
一、占梦术之一：问忧不问喜.....	11
二、占梦术之二：报喜不报忧.....	11
三、占梦术之三：梦书.....	11
四、占梦术之四：直梦.....	12
五、占梦术之五：反梦.....	12
六、占梦术之六：测字占梦.....	12

七、占梦术之七：符号转换	13
八、占梦术之八：审测而说	14
第三节 中国古代如何避化噩梦	14
一、中国古代的噩梦禁忌	14
二、如何避化噩梦	15
三、科学的避化噩梦方法	17
第二章 梦的分类	
第一节 中国古代对梦的分类	18
第二节 目前常见的梦的分类	19
一、正常之梦	20
二、病梦	20
三、喜梦	20
四、噩梦	21
五、象梦	22
六、清明梦	22
七、人梦	23
八、直梦	23
九、反梦	23

目 录

十、典型梦.....	23
十一、厉妖梦.....	24
十二、创伤梦.....	24
十三、重复梦.....	24
十四、初始梦.....	24
十五、愿望梦.....	25
十六、时梦.....	25
十七、先见梦.....	25
十八、性梦.....	25
十九、青少年白日梦.....	26

第三章 梦境解析

第一节 天空日月星辰类	27
第二节 山川湖泊类	30
第三节 花草树木类	32
第四节 水中生物类	38
第五节 田园风光类	39
第六节 都市景观类	42
第七节 建筑装饰类	44

第八节 灯光火烛类	48
第九节 矿业物产类	50
第十节 交通工具类	51
第十一节 亲情人物类	53
第十二节 情感婚恋类	56
第十三节 音乐舞蹈类	57
第十四节 体育竞技类	57
第十五节 校园生活类	58
第十六节 节日喜庆类	59
附录 1：	
梦兆吉凶表	60
附录 2：	
原版《周公解梦》	90
附录 3：	
《新集周公解梦书》全本	111
附录 4：	
《占梦书》残卷	119

第一章 占梦概述

第一节 什么是梦

梦有七彩的，也有晦涩的、阴暗的。对五花八门、各式各样的梦境，有人用宿命的眼光去看待。穷通益亏，各缘其人。凶人有吉梦，虽吉亦凶，吉人有凶梦，虽凶亦吉，凶犹可避也。

一、中国古代对梦的解释

中国古代哲人对梦的看法，凝聚着先哲的智慧。早在甲骨文时期，“梦”字就是用一个人睡在床上、用手指着眼睛来表示，即“目有所见”谓之梦。

以“以手指目，目有所见”来指代梦很耐人寻味，人在入睡之后，一般来说视觉功能基本不起作用，也就是说视网膜上没有图像，如何能“目有所见”呢？实际上我们的先哲传达了另一层含义，所谓“目有所见”并不是人在入睡之后能用眼睛看见，而是讲梦魂出游。

庄子将人生分为两种状态：寝与觉。寝指睡眠，魂交即梦；觉指清醒状态，指身体感官对外界的反映。

荀子提出“心卧则梦，偷则自行，使之则谋”。梦、自行（幻想）和谋都属于人的思维活动，但彼此又有区别：梦与睡眠紧密相关而不受主体控制，而偷（幻想）则在清醒和睡眠之时均可驰骋，但受意识的控制（使之则谋）。

墨子说：“卧，知无知边。”又强调：“梦，卧而以为然也。”

所谓“知无知”，第一个知是指人的知觉能力，第二个知是指知觉对外界事物的接触，所以“知无知”即是人在睡眠状态知觉失去知觉外物的能力，



解梦趣谈



意识处于潜在状态。

明末清初的学者曾提出“醒制卧逸”学说，认为梦是人的意识活动，尽管睡眠时意识在梦中失去控制，但仍然不能摆脱主体控制。

清代学者明确提出，“气血阻滞脑气所致”，这一点基本上与黄帝《内经》的淫邪发梦说相承合，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这里认为梦是人脑的产物，而非人心的产物，与西方的梦理论类似。

二、西方人对梦的解释

对于梦，西方人通常把它解释为一种精神作用。

西方经典作家认为，梦是思想感情的产物，是人的一种持续到睡眠状态中的思想。不如意的梦往往是忧郁的症状。

西方近代学者对梦的认识更加进了一步。喻特曼说，人可借梦追溯出自我的另一领域，这里对梦是潜意识的观点更加肯定。

尼采则强调，梦是白天失却的快乐与美感的补偿。还有的学者公然提出，梦的状态其实相当于疯狂的状态，因为两者均呈现智力的混乱，并且均以内在主观的反应投射于外在世界。

大多数学者表示：梦使人脱离道德上的自我约束，而能看见自我感情的原形。

著名的释梦学者弗洛伊德认为，梦是愿望的达成。

继弗洛伊德之后，其他学者如荣格认为，梦是压抑的个性及群体遗传的洪口。

后来的梦学者研究指出，人并非只是本能驱策而已，他是与周围环境有交互作用的。

三、科学对梦的解释

科学家们普遍认为，人进入睡眠状态之后而发梦，所以梦的出现是由于入睡人的大脑皮层没有完全停止兴奋状态，也就是说梦是人在睡眠状态下引起的大脑的表象活动。

现代科学实验研究证明，每个正常的人都有梦，而且梦的数量也相对固

定。入睡之后一般先要进入约90分钟的慢波睡眠(不是快速眼动睡眠),然后出现第一次快速眼球转动睡眠,持续5~10分钟后,再转为90分钟左右的非快速眼动睡眠,之后又转为快速眼动,后半夜临近觉醒的最后一次快速眼动可达30~50分钟,一夜的快速眼动睡眠时间总和为90~120分钟。快速眼动期间就是发梦时间,如果脑电图呈现快波眼动时将人唤醒,几乎所有的人都会说在做梦,而且会清楚记得刚才发生的梦境。

科学研究证明,大凡在第一、二次快速眼动时所做的梦,其内容一般是白天经历的重现;第三、四次快速眼动睡眠中,梦境多出现往日生活经历和旧日情景;第五次快速眼动睡眠中,时空交织,场景变幻,现在和过去经历的、幻想的混杂一起,构成离奇变幻的奇异梦境。

第二节 中国古代占梦迷信面面观

中国古代生产力低下,对自然的认知有限,因此,中国的占梦术在很大程度上存在着迷信色彩。鉴于占梦术士各持一技,所宗各不相同,所以要全面扼要地叙述中国古代占梦术是比较困难的。

古人占梦有“五不占”和“五不验”之说。

“五不占”是指:神魂不定而梦者不占,妄虑而梦者不占,寝知凶厄者不占,寐中撼寤而梦未终者不占,梦有始终而觉佚其者不占。译成白话是说,心神不宁的,不占;胡思乱想的,不占;醒后知道有凶险的,不占;睡眠中被摇撼醒而梦没有做完的,不占;梦虽然有头有尾但醒后记忆不全的,不占。

“五不验”是说占梦术对于五种人是不灵验的:一是精神不太正常者,二是术业不精者,三是精诚未至者,四是急功近利者,五是依违两端者。所以普遍认为“必有大觉而后能占大梦”,当然,这些古法对研究梦是有帮助的,但并非一定要刻意遵守,因为无论古法,还是古代的梦书之类,都不可能贴近梦的科学本质,因而也就无法正确阐释梦境所包容的复杂而微妙的社会和文化意义,更无法阐释其所具有的生理和心理方面的综合内容了。

尽管这样,中国古代还是具有一大批成名的解梦家,本书选取几种具有

代表性的占梦术，供读者参考研究。

一、占梦术之一：问忧不问喜

在甲骨文中保存有许多殷王占梦的记载，可以看出殷王对梦兆的迷信是相当深的，也可以看出那个时代的占梦术有两个明显的特点：

一是梦见的对象如果不可确指，难以向神职人员描述清楚的，一般来说要自己占卜。如做了鬼之梦，那是否预示会有什么灾难？他们自己用火烤甲骨按其出现的裂纹走向，猜度天意，看神鬼对自己的回答。如果梦见的人和事物比较明确，便向专业神职人员请教代占，来解除心中的困惑。

二是报忧不报喜。从现在所能见到的卜辞可以看出，凡占梦者是问凶不问吉，占忧不占喜，可见那个时代的先民对梦的看重，偏重于避凶的一面。

二、占梦术之二：报喜不报忧

和殷人不同，周人占梦偏重趋吉。周人对占梦的一个发展，就是用星占梦。这种占法由于涉及阴阳五行、日月星辰的变化推演，学识相当专业，平常人难得入手，因而有些解梦人故弄玄虚，绝大部分并不灵验。

周代占梦术呈现多样化的趋势，除了象征占梦法、占星占梦法外，传统的用占卜占筮来占梦，也是存在的。周王的重大行动，有时要将占卜、占筮和占梦三者结合分析判断，以观察个人和国家的命运。所谓“三兆”之占，就是夏、商、周三代的占卜法，“三易”之占，就是夏、商、周三代的占筮法，“三梦”之占，则是夏、商、周三代的占梦法。

三、占梦术之三：梦书

春秋时代出现了占梦书，这些书的体例，一般是先列梦象，后作占断，也有在梦象前占断的，先叙述解梦断梦的依据。梦象和占梦之间有逻辑的内在联系，梦的含义，直接从梦象的属性中推断出来。当然，同一个梦境不同的解梦人从不同的角度可以引申出不同的属性，从而对同一类型的梦的解释因人而异。梦书的理论，不是从常识角度来推断梦的属性，而是从历史上的梦例演绎出来。天地之间，世界万事万物多种多样，变化无穷，梦书中所罗

列的毕竟有限，会有许多是梦和梦象书中难以找到的，因此难以对号入座，梦书的局限性是显而易见的。

四、占梦术之四：直梦

“直梦法”是古代占梦术中最常用的方法。所谓直梦法就是将梦境中所展示的内容与当时的现实生活联系在一起，梦中反射的吉凶祸福就是现实中的吉凶祸福。直梦法又分完全直梦和结果直梦两种。完全直梦是梦境中的细节包括整个过程都能在以后的现实中完全表现出来，结果直梦是指梦境中的具体细节并不一定在以后的生活实践中体现出来，但其预示吉凶祸福的结果与现实符合。

古人认为，对属于那些感应特别强烈、最为明显的梦象，都可以用直梦法解释。直梦法比较简单明了，梦中的吉凶好坏就是现实的福祸，然而其中最大的难题是如何确定直梦的标准？对此，古代释梦家并没有具体标准。

五、占梦术之五：反梦

梦书占断的事实和梦境相反，谓之反梦。例如梦见死亡，释为长寿，梦见兄弟撕杀，释为和解，梦见双亲病故，释为大吉之兆。这是典型的反梦。用“物极必反”的哲理，即“阴极则吉，阳极则凶”的易经观点来阐述反梦的道理。

占梦术中梦正得反、梦反得正的观点，在民间流传很广，这在很多传奇、小说里都有所反映。其实反梦是占梦术最简单、最容易掌握的，而且梦反得正，可以使做了噩梦的人寻求到心理的平衡，让做了好梦的人不至于沾沾自喜。所以，虽然是迷信，但也有它自身的生命力，作为民俗现象，它还有普遍的意义，至少在世界华人圈子里至今长久不衰。

六、占梦术之六：测字占梦

中国古代占梦术中，真正体现占梦素质高低和术业深浅的，就是测字占梦法。这种占梦法在古代占梦术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所以比较常用。它将汉字拆成几部分，每个部分被赋予一个意义，然后与梦境结合起来，进行



巧妙比附，来确定梦的吉凶祸福。

后世的测字先生实际上就是从占梦术士中分派出来的。从正史中关于梦的著作来看，最早使用测字解梦是在东汉时期，到三国时期，测字占梦已经十分流行，晋代也多用测字占梦。于是，结合字形、字音、字义的分析，测梦、测事，逐渐成为一种时尚，而且还转化为民间习俗，一直流传至今。

七、占梦术之七：符号转换

用阴阳思辩、五行相生相克和天人合一的观点进行符号转换，是中国古代特有的占梦术。例如五行的排列顺序为“木、火、土、金、水”，是根据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和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木克土、土克水的相生相克原则得出的，火在其中居第二位。五事的排列顺序是“貌、言、视、听、思”，言在其中也居第二位。“火”与“言”位置相同，所以可以换码。

用八卦解梦是依据《周易》中“乾为天，坤为地，巽为风，坎为水，艮为山，离为火，兑为泽，震为雷”的八种卦象，换码成64卦，按64卦来解释梦中的人和事。

用阴阳、八卦、五行等概念解梦进行符号转换，所涉及的知识面比较广

泛，要懂易经，这就不如单纯测字容易普及，所以传到现在只在少数易经学者中流传。

八、占梦术之八：审测而说

正因为历史上有过无数解梦成功的著名案例，才留下来“审测而说”的辩证占梦法。所谓审，就是指要详尽、仔细地了解情况；测，则是指猜测、猜想、测度。占梦家并不是信马由缰地想到哪里说到哪里，解梦人有一个基本前提，即详细掌握梦者的情况，有了这个基本底线，他的推测才能到位或者说基本到位，而不会离题太远，出现驴唇不对马嘴的情况。

西方著名的梦分析大师弗洛伊德用“自由联想法”引导做梦人谈出与梦象有关的心理活动，借以寻找释梦的钥匙，打开心灵的窗口。其实这与我们祖先的“审测而说”是异曲同工，只是表述的方法不同而已。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因为梦是一种生理、心理和人文社会相互交织的、既具体又虚拟的无奇不有的现象，所以说，占梦的心理因素占相当大的比重，解梦人的目的在于安慰梦者对事物发生发展的恐惧心理，所以，审测而说，永远是有市场的。其实，在审测时，占梦术士同时在演绎和推理，利用解梦人的广博的知识、深刻的认识、久远的阅历，来解释梦的种种迷惑和疑虑，做梦的人在听了释梦之后，得到了心理上的满足。如果从积极的角度来看，解梦活动在某种程度上也是稳定人心、安定社会的民间思想工作。

第三节 中国古代如何避化噩梦

噩梦是很多人都经历过的，连续的噩梦严重地影响着人的身心健康和生活，于是，人们对噩梦的出现都有一定程度的思虑，常常怀疑梦是否传递了什么信息？因此就有了噩梦的化解，趋吉避凶，称为避开与化解，简称“避化”。

一、中国古代的噩梦禁忌

敦煌《解梦书》中列出了一系列噩梦禁忌，如果犯禁，则容易发噩梦。摘要列出其中的部分内容：